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25-73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程翔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程翔林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次增补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程翔林：男，1962年12月出生，毕业于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专业。曾任北京中医药大学管理岗位、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主任科员、中国21世纪议程管理中心产业处副处长、处长、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公共卫生处处长、中医与中药处处长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翔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